

GRANDE
THE GRANDE HOLDINGS LIMITED
嘉域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繼續經營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6)

澄清公佈

本公佈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要求而作出：

1. 有關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佈之進一步資料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其他經營開支708,000,000港元

百萬港元

金融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	82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攤銷	20
集團重組成本及開支：	
撤銷遞延發展成本	47
附屬公司投資減值虧損	139
申索及應收款項撥備	303
撤銷商譽	12
重組經營業務之虧損	105

2.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595,000,000港元及本集團之業務回顧

於二零零七年，消費者電子業之價格受到極大壓力。由於各影音及平面顯示產品之價格受到迅速侵蝕，因此，董事會已審慎檢討本集團之整體經營效率及盈利能力。董事會已決定進行大規模重組計劃，以於本年度下半年削減其在中國、歐洲及北美洲所有未獲盈利之工程、製造及分銷經營業務。於回顧本集團之二零零七年管理賬目時，董事會決定就重組經營業務之所有過剩設施、存貨及其他資產作出合適之撥備及撤銷，以便訂定二零零七年度業績。

3. 有關東芝終止其與本集團進行之DVD業務，以及有關本集團附屬公司Tomei Shoji (Hong Kong) Limited (「Tomei Shoji」) 未有支付其供應商之訴訟之資料

董事會注意到，最近傳媒報導，東芝已終止其與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進行之高清DVD業務。董事會認為，有關終止會對該家附屬公司產生重大影響。然而，董事會認為，有關終止不會對本集團整體而言產生任何重大財務及營運影響。有關東芝高清DVD機之經營業務僅對本集團之二零零七年綜合營業額貢獻約11%，而對本集團之二零零七年業績則並無正面貢獻。

於結算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收到四項對其作出之申索，有關金額約為12,340,000港元。有關訴訟目前交由本集團之法律顧問處理。董事會認為，該等訴訟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代表董事會
嘉域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何永安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包括六名執行董事何永安先生、馬子超先生、何勵珊女士、Michael A. B. Binney先生、林焯輝先生及羅國輝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克剛先生、劉榮雄先生及Martin I. Wright先生。